

附件：

南开大学“留学南开奖学金”实施办法

(草案)

根据教育部提出的来华留学工作 12 字指导方针“扩大规模，提高层次，规范管理”的精神，为吸引更多高层次优秀外国留学生到我校攻读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同时，为了鼓励在校留学生努力学习，刻苦钻研，南开大学特设立“留学南开奖学金”。

该奖项分为“南开大学留学生基础奖学金”和“南开大学优秀留学生奖学金”两大类。

一、奖学金概况

	奖学金名称	对象	资助内容	申请时间	申请受理机构	申请阶段
1	南开大学留学生基础奖学金	全部留学生	全奖、部分奖	3 月底-5 月 10 日(具体时间请咨询受理机构)	南开大学留学生办公室	入学前 入学后
2	南开大学优秀留学生奖学金 (学业优秀奖、专项奖学金)	在校留学生	全奖	10 月(以当年通知为准)	南开大学留学生办公室	入学后

二、申请条件

(一) 新生申请条件

1. 申请人就读本科生，应获得相当于中国高级中学毕业的学历或证书，年龄在 30 周岁以下；

2. 申请人就读硕士研究生，应具有学士学位或相当学历，

有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

3. 申请人就读博士研究生，应具有硕士学位或相当学历，有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

4. 申请人应具相当于 HSK4 级 180 分以上的汉语水平，并提供相关证明，如 HSK 证书、其他汉语学习和考试证书等。对直接用英语授课专业的留学生可适当放宽条件。

5. 新生只可申请南开大学基础奖学金且未同时获得其他形式国家级奖学金。

6. 对于特别优秀的超龄申请人，需提交特别说明。

(二) 在校生申请条件

1. 申请参加评审的留学生必须是正常在校学习的学历留学生，并且上一年度没有申请过休学、保留学籍或延长学制；

2. 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时注册、交纳学费、保险费，学习努力，成绩优秀者；

3. 学业优秀奖：上一学年所有必修课考试通过，且成绩优秀；研究生应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思想，申请博士一等奖者必须有论文发表在本专业的正式出版物上；

4. 专项奖学金：参加校级或以上各类比赛取得较好成绩者均可申请。

5. 在校生同一年可重复申请南开大学留学生基础奖学金和南开大学优秀留学生奖学金。

三、资助标准（设奖名额根据当年申请人数和在校生人数可增减）

（一）南开大学留学生基础奖学金

全额奖学金：一次性给予补贴人民币 18000 元 90 人

部分奖学金：一次性给予补贴人民币 10000 元 60 人

（二）南开大学优秀留学生奖学金

学业优秀奖：

一等奖：人民币 6000 元 20 人

二等奖：人民币 4000 元 40 人

三等奖：人民币 3000 元 60 人

专项奖学金：一次性给予补贴人民币 3000 元 10 人

四、评选流程：

1. 学生向留学生办公室递交申请材料或所在院系推荐；
2. 评审小组审核评定；
3. 上报主管领导审批；
4. 公布最终获奖名单。

五、申请材料

（一）新生申请材料

根据每年南开大学外国留学生招生简章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二) 在校生申请材料

奖学金名称	奖学金申请表	上学期成绩单	发表论文	获奖证书
南开大学留学生基础奖学金	一份	一份	如有，请提供一份	如有，请提供一份
南开大学优秀留学生奖学金	一份	一份	如有，请提供一份	如有，请提供一份

六、奖学金来源

由校财务处根据评审名额和金额拨款。